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坚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参与竞拍控股股东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拍卖其持有的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股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以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参与竞拍，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竞拍相关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15条“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因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本次竞拍事宜免于按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及披露。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严民航等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3,775股事项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426,958,289元变更为1,426,834,514元。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426,834,514元。

根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及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进行修订，同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备文件：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六日